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9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雪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（其中7人以通讯方式出席）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，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，在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，有利于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，增强公司在锂电新能源产业链中的竞争力。遵循市场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与关联方进行正常的业务往来，不会影响本公司独立性，亦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性。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关联董事陈雪华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，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因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及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宜，对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进行变更，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,221,265,783 元变更为人民币 1,598,133,418 元，股份总数由 1,221,265,783 股变更为 1,598,133,418 股。同意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9 日